

证券代码：430252

证券简称：联宇技术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武汉联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0 月 9 日上午 10 时 00 分-11 时 00 分。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9 月 3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流芳园北路 9 号武汉联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9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武汉联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定<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1）。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4. 由非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5.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传真或现场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9年10月9日上午9：00 — 10：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桂子胜 联系电话：027-87228940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 10 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联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武汉联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23日